

证券代码：000668

证券简称：荣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3-088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15: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其中董事王征先生、董事楚建忠先生、独立董事刘长坤先生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全体董事一致推举的董事王征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选举王征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王征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4）。

2、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选举王焕新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王焕新女士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4）。

3、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。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产生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、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具体人员组成如下：

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：王征、王焕新、殷建军，其中王征为主任委员。

提名委员会委员：朱琨、韩梅、王焕新，其中朱琨为主任委员。

审计委员会委员：韩梅、朱琨、殷建军，其中韩梅为主任委员。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：刘长坤、韩梅、楚建忠，其中刘长坤为主任委员。

上述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4）。

4、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。

聘任王焕新女士担任公司总裁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5、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

聘任楚建忠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、王宣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副总裁、王海燕女士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楚建忠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4）。

6、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聘任谢高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7、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聘任杜诗琴女士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

附件：

相关个人简历

王宣先生，1977年11月出生，汉族，本科学历，高级采购师，助理工程师。曾任北京东方广场有限公司采购主管，北京中弘投资有限公司招标采购部部长，2014年10月入职公司，曾任招采中心总监、造价中心总监，现任公司副总裁。

除上述披露外，王宣先生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经查询，王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王海燕女士，1978年2月出生，汉族，本科学历，中级经济师，中共党员。2003年至2006年9月，就职于北京昊远隆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；2006年9月入职公司，历任财务部经理、内审副总监、运营中心总监、财务中心负责人。

除上述披露外，王海燕女士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经查询，王海燕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谢高先生，1980年3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，基金从业资格。1997年12月至2009年12月，部队现役；2010年4月入职公司，2014年至今，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除上述披露外，谢高先生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经查询，谢高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杜诗琴女士，1990年5月出生，汉族，本科学历，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。2016年3月入职公司，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，任董秘办专员；2020年12月至今，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除上述披露外，杜诗琴女士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经查询，杜诗琴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